

### 第三章 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 3.1、采购项目概况

为做好高坪区特困人员住院护理工作，解决好特困人员住院无人护理问题，高坪区民政局拟采取购买服务的方式，确定一家拥有照护服务功能的供应商，为特困住院需要护理的人员提供护理服务。

####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445,25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445,250.00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	高坪区2024年特困人员住院护理购买服务项目	25,000.00	1,445,250.00	个	其他未列明行业	否	否	否	否

#####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高坪区2024年特困人员住院护理购买服务项目

参数性质	序号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p><b>★一、服务内容及要求：</b></p> <p>为住院需要护理的特困人员（不含住院精神病人）提供照护服务，服务内容包含：协助办理出院手续、协助办理各项检查、取药、送餐、喂食、清洗身体等护理服务。具体要求如下：</p> <p>1、协助办理出院手续。对于残疾等级为一级、二级或智力残疾等级一级、二级、三级、四级的特困人员，护理人员须协助特困人员办理出院手续（须提供残疾证复印件）。</p> <p>2、协助办理各项检查。对不能自助办理各项检查的特困人员，护理人员须协助特困人员出入病房、护送病人到其他科室就诊和做常规检查及理疗康复等，协助病人留取常规标本。</p> <p>3、协助取药。对不能自助取药的特困人员，护理人员须协助特困人员取药，并按照医嘱协助特困人员按时吃药。</p> <p>4、送餐。对不能下床，需送餐的特困人员，由护理人员送餐至病房。</p> <p>5、喂食。对不能自主吃饭的特困人员，护理人员须协助其进食，每日三餐，按时完成。</p> <p>6、清洁。做好患者的日常生活照料和清洁卫生工作，对需要协助清洁的特困人</p>

员，护理人员须每日做好口腔清洁、压疮护理等。每2-3日温水清洁身体，每周一次床上洗头，帮病人大小便，随时做好大小便清洁。

7、擦洗。帮助病人洗脸、手、脚、翻身挠背、擦身更衣、打饭、餐具清洗、整理床头柜及床单元，每2小时翻身拍背（更换体位），必要时辅助排痰。

8、巡视。护理人员对住院需护理的特困老人，每3小时应做到1次巡视，并测量生命体征，观察输液、看护管道，协助护士记录出入量。病人病情变化及时告知医护人员、特殊情况需及时与病人家属联系。

9、根据住院人员身体状况，对有一对一服务需求的住院特困人员，必须提供一对一护理服务。

10、协助功能锻炼。

11、多人协助专项护理服务。

12、原则上每个护理人员每天护理对象不超过6人。

## 二、人员要求

1、信守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熟悉护理服务程序和规范要求。

2、具有符合护理岗位要求的健康状况证明及语言表达能力。

3、遵守国家 and 行业主管部门有关护理服务的法律、法规和规定。

4、护理团队管理人员应具备相应的管理专业知识，每半年至少参加1次及以上管理培训活动。

5、具备与服务内容相适应的岗位技能。

6、女性年龄在18周岁以上、55周岁以下；男性年龄在18周岁以上、60周岁以下（年龄计算截止时间为服务期限内）。

7、无精神病史和各类传染病。

8、统一着装；仪表仪容端庄、大方、整洁。

9、人员配置要求：本项目需配置项目总负责人1名，点位负责人2名；护理人员不低于10人，其他工作人员不低于1人。

## 三、商务要求

1、服务对象：高坪区内住院且有护理需求的特困人员（不含住院精神病人）。

2、服务地点：南充市高坪区中医院、南充市高坪区人民医院等两家医院，在其他医院住院不提供护理服务。

★3、服务期限：两年或完成住院特困人员服务数量25000人/天（以服务对象计）（以先到为准），采购合同自动终止。采取固定单价形式进行结算支付，以实际发生数量结合成交单价据实结算，结算总价不得超过合同总价。若结算总价提前达到合同总价，则服务期限提前结束。

4、报价方式：本项目采用报单价的方式进行报价，最高单价限价为57.81元/人/天，此单价包含成交供应商完成本项目实施所涉及服务的全部费用。

### ★5、结算方法：

（1）特困人员中午12点后开始护理的，按照0.5天计算；特困人员中午12点前开始护理的，按照1天计算。

（2）特困人员即将出院，病情已得到好转并处于观察期，出院前2天（含出院当日）不提供护理。残疾等级为一级、二级或智力残疾等级一级、二级、三级、四级的特困人员除外。

（3）住院特困人员死亡当天，时间以医院出具的死亡证明为准，提供住院特困人员死亡后相关手续办理，中午12点前死亡的，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不足1天按照0.5天计算；中午12点后死亡的，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给予认可，按照1天计算。

（4）住院特困病人处于中转期间成交供应商不提供护理服务，不认定天数。

（5）特困人员住院期间擅自离院的，鉴于其存在不可控风险，不符合完全留院

治疗的情况，不提供护理服务，不认定天数。

(6) 成交供应商为住院特困病人单日提供服务不足5项的，按照0.5天计算。

#### ★6、付款方式

采购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成交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剩余款项采购人每月根据特困人员实际服务数量与成交单价据实支付项目服务费用。项目资金优先从预付款中列支。

#### 7、验收标准及方法

(1) 验收标准：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以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进行验收。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由采购单位负责。

(2)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成交供应商应提前安排，做好统筹工作。每一次的服务必须注明派工情况，护理人员务必填写好服务情况表，并对服务过程拍照留存，派工情况、服务情况表、照片等都将成为服务的佐证资料。采购人有权随时监管护理情况。

★8、供应商成交后实际投入本项目的人员名单与数量须与响应文件中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一致；如遇不可抗力因素确需调整服务人员的，成交供应商须提前7天书面向采购人提交证明材料并征得采购人同意后方可更换，且人员更换比例在该项目服务期限内不得超过响应文件人员数量的30%，否则每更换一个护理人员处罚违约金500元。（单独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9、安全承诺：成交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所涉及的人员、财产等安全责任及经济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单独提供承诺函，承诺函格式自拟）

#### 四、其他要求（本项仅作评分项，不作实质性要求）

1、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服务实施计划、②服务流程、③服务质量保障措施、④服务操作规范等。

2、供应商提供的管理制度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护理人员的管理制度、②内部岗位责任制度、③安全管理措施、④如遇投诉的处理方案等。

3、供应商提供培训与预案，包括但不限于包括①护理人员上岗前后的培训计划、②培训内容、③突发事件应急管理预案等。

4、履约能力。

### 3.2.3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要求配置服务人员。

### 3.2.4设施设备要求

采购包1:

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要求自行配置设施设备。

### 3.2.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1、合同签订后，成交供应商须按采购人要求的时间进场提供服务。2、成交后，合同签订之前，采购人有权对成交供应商本项目所投服务人员在职情况进行核实。如有不符，视为虚假响应谋取成交资格，采购人有权向上级监管部门报告并接受相关部门处罚。3、为保证本项目保质保量顺利完成，办公场所不在项目实施地的供应商成交后须在高坪区设置项目部（市辖三区的除外），项目负责人在项目履约期间须长驻高坪区。（提供承诺函）4、其他未尽事宜，以合同约定为准。

### 3.3、商务要求

####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730日

####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南充市高坪区中医院、南充市高坪区人民医院等两家医院，在其他医院住院不提供护理服务。

####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以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的要求进行验收。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由采购单位负责。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成交供应商应提前安排，做好统筹工作。每一次的服务必须注明派工情况，护理人员务必填写好服务情况表，并对服务过程拍照留存，派工情况、服务情况表、照片等都将作为服务的佐证资料。采购人有权随时监管护理情况。

####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支付预付款，达到付款条件起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0%。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剩余款项采购人每月根据特困人员实际服务数量与成交单价据实支付项目服务费用。项目资金优先从预付款中列支，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00%。

#### 3.3.6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合同约定。

### 3.4其他要求

★由于采购文件编制受到现行电子系统的模板限制，服务期限及付款方式以此为准：**1.服务期限：**两年或完成住院特困人员服务数量25000人/天（以服务对象计）（以先到为准），采购合同自动终止。采取固定单价形式进行结算支付，以实际发生数量结合成交单价据实结算，结算总价不得超过合同总价。若结算总价提前达到合同总价，则服务期限提前结束。**2.付款方式：**采购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成交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剩余款项采购人每月根据特困人员实际服务数量与成交单价据实支付项目服务费用。项目资金优先从预付款中列支。